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WKCD-148號文件

檔號：CB1/HS/2/04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5月6日會議的文件

建議前往西班牙阿班多爾巴拿進行的職務訪問

#### 目的

本文件旨在邀請委員研究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下稱“小組委員會”)有否需要前往西班牙阿班多爾巴拿進行職務訪問。

#### 背景

2. 小組委員會就各項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有關的事宜進行研究期間，曾參考由立法會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擬備的題為“文娛藝術區的管理、營運及財務安排：西班牙阿班多爾巴拿的個案”的資料摘要(WKCD-104 號文件)。

3. 阿班多爾巴拿計劃是一項成功的嘗試，把一個在經歷非工業化和經濟衰退後遭遺忘的備受污染城市，重建成為文化區。阿班多爾巴拿是一個佔地 348 500 平方米的河濱地區，處於畢爾包都會區的心臟地帶。畢爾包是畢沙卡伊亞省的首府，位處西班牙北部大西洋沿岸巴斯克自治區之內。阿班多爾巴拿計劃在多方面均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相若，包括發展規模、以文化作為策略性市區規劃的重點、把海濱用地打造成新的文化地標，以及把商業和住宅發展與文化設施融合。此外，阿班多爾巴拿亦以公私營機構合作模式建立其享負盛名的畢爾包古根漢博物館。阿班多爾巴拿計劃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比較載列於**附錄**。

4. 在 2005 年 3 月 23 日的會議席上，有委員建議小組委員會前往西班牙阿班多爾巴拿進行職務訪問，研究當地推展阿班多爾巴拿計劃的經驗，以便委員考慮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推行方法。

## **建議進行的職務訪問的考察目標**

5. 建議進行的職務訪問的考察目標如下：

- (a) 研究當地發展和推行阿班多爾巴拿計劃的經驗，尤其是該計劃的財務安排、營運及管理等事宜；
- (b) 研究與畢爾包古根漢博物館的發展、營運、管理和財務安排有關的經驗，該博物館乃阿班多爾巴拿計劃的重心項目；及
- (c) 與各個曾經參與發展和推行阿班多爾巴拿計劃的相關團體交換意見。

## **建議進行訪問的時間**

6. 根據初步建議，擬議的考察活動將於 2005 年 9 月進行。經考慮航機飛行時間，以及參觀該計劃下的各項設施並與相關團體交換意見所需的時間後，現建議該擬議考察活動的行程為期 6 天。視乎委員決定是否有需要進行上述擬議的考察活動，秘書處將會與各接待機構聯絡，為考察活動安排最合適的舉行時間。

## **徵詢意見**

7. 謹請委員決定小組委員會應否前往西班牙阿班多爾巴拿進行建議的職務訪問，並根據上文第 5 段所載列的目標進行考察。視乎委員所作的決定，秘書處將會擬備建議進行的職務訪問的詳情，供委員作進一步考慮。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05 年 5 月 5 日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與  
阿班多爾巴拿計劃對照表**

	<b>西九龍文娛藝術區 發展計劃<sup>1</sup></b>	<b>阿班多爾巴拿計劃</b>
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幅位於西九龍填海區的海濱用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幅位於畢爾包都會區心臟地帶的河濱用地。</li> </ul>
用地面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0公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8.5公頃。</li> </ul>
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升香港作為世界級文化城市的地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振興畢爾包。</li> </ul>
甄選規劃概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舉辦國際性概念規劃比賽以揀選一個概念方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舉辦國際性概念規劃比賽以揀選一個概念方案。</li> </ul>
核心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個劇院；</li> <li>1個演藝場館；</li> <li>由4間博物館組成的博物館群；</li> <li>1座藝術展覽館；</li> <li>1個海天劇場；</li> <li>最少4個廣場；及</li> <li>覆蓋發展區最少55%面積的天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兩個博物館；</li> <li>1個會議暨演奏廳；</li> <li>大學設施；</li> <li>購物及休閒地區；及</li> <li>辦公大樓及豪宅單位。</li> </ul>
負責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單一私人發展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間以公共機構為股東的私人公司。</li> </ul>
發展主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文化為發展主題，並把商業和住宅發展與文化藝術及休閑設施融為一體。</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文化為發展主題，並把商業和住宅發展與文化藝術及休閑設施融為一體。</li> </ul>
發展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採用單一發展模式。獲選的發展商負責為發展計劃設計及融資、把整項工程完成，以及負責所有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營運、保養和管理事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採用分拆招標模式進行。有關用地分拆為多幅較細土地，批予不同的發展商作發展用途。</li> </ul>
財務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出售用地範圍內的住宅及商業物業所得收益資助各項文化藝術設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出售用地範圍內的土地所得收益資助各項文化藝術設施。</li> </ul>
土地處置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批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賣地。</li> </ul>

<sup>1</sup> 資料來自邀請提交香港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建議書。